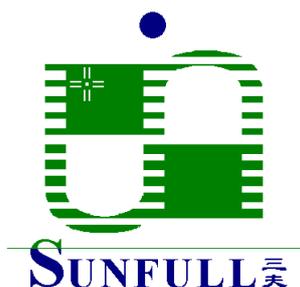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Unifull Industrial Fiber Co., Ltd.

(浙江省湖州市和孚镇工业园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公司实际控制人茅惠新及其控制的湖州尤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夫控股”）、佳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佳源”），茅惠新的近亲属茅惠忠、茅惠根，茅惠忠控制的湖州玉研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玉研”）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湖州太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太和”）、杭州恒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

恒祥”)、湖州易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易发”)、湖州威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威腾”)、湖州联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联众”)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茅惠新、陈彦、李军、冯小英、钱毅、王锋、钱建新和张金德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股东转让所持股份将依法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本上市公告书已披露2010年一季度财务数据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其中,2010年1-3月及对比表中2009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 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尤夫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28 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 4,6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 920 万股，网上定价发行为 3,68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3.50 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 [2010]185 号文）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尤夫股份”，股票代码“002427”；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 3,680 万股股票将于 2010 年 6 月 8 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 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2、上市时间：2010 年 6 月 8 日
- 3、股票简称：尤夫股份
- 4、股票代码：002427
-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8,322.76 万股
-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4,600 万股
-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

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期限及对其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茅惠新及其控制的尤夫控股、香港佳源，茅惠新的近亲属茅惠忠、茅惠根，茅惠忠控制的湖州玉研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湖州太和、杭州恒祥、湖州易发、湖州威腾、湖州联众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茅惠新、陈彦、李军、冯小英、钱毅、王锋、钱建新和张金德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股东转让所持股份将依法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 3,680 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如遇非交易日顺延）

		持股数（万股）	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
一、发行前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	尤夫控股	6,834.26	37.30	2013年6月10日
2	香港佳源	5,419.00	29.58	2013年6月10日
3	湖州太和	500.00	2.73	2011年6月8日
4	湖州玉研	380.00	2.07	2013年6月10日
5	杭州恒祥	350.00	1.91	2011年6月8日
6	湖州易发	92.50	0.50	2011年6月8日
7	湖州威腾	75.50	0.41	2011年6月8日
8	湖州联众	71.50	0.39	2011年6月8日
	小计	13,722.76	74.89	——
二、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9	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920.00	5.02	2010年9月8日
10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3,680.00	20.09	2010年6月8日
	小计	4,600.00	25.11	——
	合计	18,322.76	100.00	——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

第三节 公司基本情况及股东简要情况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名称：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Unifull Industrial Fiber Co., Ltd.

- 2、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13,722.76 万元
本次发行后注册资本：18,322.76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茅惠新
董事会秘书：陈彦
- 4、设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 5、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和孚镇工业园区
- 6、邮政编码：313017
- 7、电话号码：0572—3961786
传真号码：0572—2833555
- 8、发行人电子信箱：IR@unifull.com
- 9、公司网址：www.unifull.com
- 10、经营范围：生产差别化 FDY 聚酯纤维及特种工业用布、聚酯线带；销售本公司生产产品。
- 11、所属行业：化纤纤维制造业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直接持有股数 (万股)	间接持有股数 (万股)
茅惠新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46	2008.11~2011.11 2009.1~2011.11	—	10,627.56
陈彦	副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男	39	2009.2~2011.11 2008.11~2011.11 2008.11~2011.11	—	35.00
李军	董事 副总经理	男	40	2008.11~2011.11 2008.11~2011.11	—	30.00
冯小英	董事 副总经理	女	48	2008.11~2011.11 2008.11~2011.11	—	9.74

钱毅	董事	男	34	2009.2~2011.11	—	17.00
沈勤俭	董事	男	49	2008.11~2011.11	—	—
朱民儒	独立董事	男	63	2008.11~2011.11	—	—
许宏印	独立董事	男	37	2008.11~2011.11	—	—
陈有西	独立董事	男	56	2008.11~2011.11	—	—
王锋	监事会主席	男	29	2008.11~2011.11	—	10.00
陈永火	监事	男	31	2008.11~2011.11	—	—
钱建新	监事	男	48	2008.11~2011.11	—	3.57
张金德	总工程师	男	65	2008.11~2011.11	—	20.00

注：茅惠新通过湖州尤夫控股有限公司和佳源有限公司间接持股；陈彦、张金德通过湖州联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李军、钱毅、王锋通过湖州威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冯小英、钱建新通过湖州易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三、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简介

尤夫控股持有公司 6,834.26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的 49.80%，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的 37.30%，为公司控股股东。

尤夫控股于 2008 年 1 月 2 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目前持有注册号为 3305040000070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茅惠新，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住所为湖州市菱湖镇青龙桥，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尤夫控股总资产 44,647.93 万元，净资产 34,070.87 万元，2009 年度净利润 3,171.93 万元。（上述合并报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茅惠新持有尤夫控股 100% 股权，是该公司的控股股东，也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简介如下：

茅惠新先生：身份证号 330511196507052636。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毕业于湖州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1982 年起先后在湖州新溪绸厂任职、1996 年创办湖州新兴印花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湖州尤夫纺织有限公司），1997 年至 2005 年期间在湖州狮王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2003 年创办本公司前身浙江尤夫工业纤维有限公司，任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简介

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尤夫控股除控制本公司外，无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茅惠新除控制尤夫控股和本公司外，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1）湖州尤夫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夫纺织”）

尤夫纺织于 1996 年 4 月 24 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浔分局登记注册成立，设立时的名称为湖州市新兴印花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 万元，1999 年 10 月更名为湖州尤夫纺织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注册号为 330500203815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州市菱湖镇青龙桥，法定代表人茅惠新，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经营范围：印花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印花产品（凡涉及行政许可或专项审批的凭行政许可证件经营）。该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业务为股权投资，持有尤夫丝带 35.71% 的股权，未开展其他生产经营业务。

（2）浙江尤夫生态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夫园林”）

尤夫园林于 2003 年 3 月 18 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登记注册成立，目前持有注册号为 330508000054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州市凤凰路 579 号核工业大楼，法定代表人茅惠新，注册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绿化苗木培育（限分支机构经营）、苗木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3）佳源有限公司

香港佳源于 2003 年 6 月 23 日在香港设立，注册号码为 850782，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官塘开源道 49 号创贸广场 25 楼 5 室，法定股本 10,000 港币。经营范围为贸易，该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业务为股权投资，持有尤夫股份 5,419 万股股份，未开展其他生产经营业务。

（4）湖州尤夫丝带织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夫丝带”）

尤夫丝带于 2006 年 11 月 8 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为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目前持有注册号为 33050040000875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湖州市菱湖镇青龙桥，法定代表人茅惠新，注册资本 210 万美元，实收资本 21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商标织带、高档织物面料的生产、整理加工、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除以上对外投资外，公司实际控制人茅惠新无其他对外投资。

四、 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

此次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57,968 户。

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比例(%)
----	------	---------	-------

1	尤夫控股	6,834.26	37.30
2	香港佳源	5,419.00	29.58
3	湖州太和	500.00	2.73
4	湖州玉研	380.00	2.07
5	杭州恒祥	350.00	1.91
6	湖州易发	92.50	0.50
7	湖州威腾	75.50	0.41
8	湖州联众	71.50	0.39
9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365	0.15
10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7.365	0.15
11	甘肃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7.365	0.15
12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7.365	0.15
13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7.365	0.15
1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365	0.15
15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7.365	0.15
16	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7.365	0.15
17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19L-CT001 深	27.365	0.15
18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019L-FH001 深	27.365	0.15
19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019L-FH002 深	27.365	0.15

2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7.365	0.15
21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27.365	0.15
22	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365	0.15
23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27.365	0.15
24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团体万能	27.365	0.15
25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7.365	0.15
26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365	0.15
27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27.365	0.15
2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7.365	0.15
2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收益组合	27.365	0.15
30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27.365	0.15
3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泰-稳健增值投资产品	27.365	0.15
32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心收益投资产品	27.365	0.15
33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365	0.15
34	中国建设银行-富国天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365	0.15
	小计	14,434.25	78.79

注：第 9 至第 34 位股东为并列第 9 名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为 4,600 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 920 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20%；网上定价发行数量为 3,680 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80%。

2、发行价格为：13.50 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 40.91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 31.40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下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 920 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 30,930 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 2.974458%，认购倍数为 33.62 倍。本次发行网上定价发行 3,680 万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1.4657100519%，超额认购倍数为 68 倍。本次网上定价发行及网下配售均不存在余股。

4、募集资金总额：62,100.00 万元。

5、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费用共计 3,576.35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承销保荐费用	2,484.00
审计费用	187.00
律师费用	75.00

股份登记及上市初费	21.62
信息披露及路演费	808.73
合计	3,576.35

每股发行费用 0.78 元/股。(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6、募集资金净额：58,523.65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0]142 号验资报告。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83 元（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与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33 元（按按 200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本上市公告书已披露 2010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其中，2010 年 1-3 月及对比表中 2009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 目	2010.3.31	2009.12.31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元)	236,888,197.14	182,243,847.12	29.98
流动负债(元)	134,561,708.01	103,711,506.22	29.75
资产总额(元)	463,179,071.15	412,340,522.01	12.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316,227,486.13	300,335,313.96	5.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2.30	2.19	5.02
项 目	2010年1-3月	2009年1-3月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1,999,788.93	122,849,278.09	7.45
利润总额(元)	18,910,856.64	23,556,969.40	-19.7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74,228.14	20,612,348.22	-22.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843,108.14	18,902,544.00	-42.6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15	-20.00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5.08%	6.86%	-1.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3.43	6.29	-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939,969.89	25,328,958.85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6	0.18	—

二、 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2010年1季度,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有所下降。营业收入增长,利润总额和净利润下降的原因主要系2009年1季度,公司高毛利率产品拒海水型涤纶工业长丝

的销量达 509.31 吨，占 2009 年度全年拒海水型涤纶工业长丝销量的 42%，由于拒海水型涤纶工业长丝的毛利率远高于公司其他产品，且 2009 年度公司拒海水型涤纶工业长丝销售较为集中在 1 季度，使得公司 2009 年 1 季度毛利率较高；此外，由于 2008 年末和 2009 年初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而公司产品价格波动与原材料价格波动不完全同步，造成公司 2009 年 1 季度毛利率普遍较高，综合毛利率达 23.66%，大大高于公司 2009 年度平均水平。

2010 年 1 季度，公司未销售拒海水型涤纶工业长丝，其他产品销售结构较为平均，因此毛利率有所下降；此外，由于原材料价格持续提高，行业毛利率普遍出现下降，因此 2010 年 1 季度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低，为 14.49%。产品销售结构的不同和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使得 2010 年 1 季度营业利润和净利润较 2009 年 1 季度相比有所下降。

2010 年 1 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09 年 1 季度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 2010 年 1 季度取得政府补助 523.11 万元，该部分政府补助占 2010 年 1 季度利润总额比例较高所致。

2010 年 1 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小，主要原因系公司按照惯例更换年度原材料供应商后，结算方式发生了变化。2009 年度，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采用的结算方式为 50%电汇，50%承兑汇票；2010 年，公司供应商更换后采用的结算方式为 100%电汇支付，因此公司 2010 年 1 季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此外，公司于 2010 年 1 季度通过与供应商谈判取得了较为理想的原材料价格，同时公司预计原材料价格将持续上升，因此在

2010 年 1 季度采购了较多原材料。结算方式的变更和原材料的储备使得公司 2010 年 1 季度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2,194.00 万元。

2010 年 1-3 月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定，没有对财务数据和指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欧盟公布反倾销调查初裁结果

2009 年 9 月 8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立案公告，对原产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韩国、台湾地区的非供零售用的聚酯高强度纱（不包括缝纫线）进行反倾销调查（具体内容详见《招股说明书》）。2010 年 6 月 2 日，欧盟委员会公布反倾销立案调查初步裁定结果，对中国部分聚酯高强度纱征收临时反倾销税，其中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获得市场经济地位，税率为 0%；本公司及浙江古纤道新材料有限公司获分别裁决，税率分别为 7.7%和 9.3%；其他参与应诉的企业税率为 8.9%；除此以外的企业税率为 9.3%。临时反倾销税的征收时间从公布初裁结果后开始，至终裁结果出具为止。目前终裁结果出具时间尚不确定，根据本案进程，欧盟委员会预计将于 6 个月内做出最终裁定。

2007 年-2009 年，公司向欧盟出口的涤纶工业长丝销售金额分别为 9,509.92 万元 9,311.44 万元和 8,757.53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

例分别为 27.28%、20.40%和 16.74%；毛利分别为 1,475.96 万元、2,017.72 万元和 1,691.11 万元，占各期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23.92%、20.75%和 17.63%，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虽然出口欧盟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逐年减小，但上述反倾销初裁结果仍可能对公司产品向欧盟的销售产生一定不利影响，预计执行该税率后，公司销售欧盟的产品毛利率将降低 2%-3%。

面对这一不利的市场局面，本公司一方面将继续积极向欧盟委员会应诉，力争其取消或降低反倾销税率；另一方面，本公司将继续通过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展全球其他市场来减少欧盟反倾销对于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2010 年 1 季度，公司高端差别化产品占销售比已达 37.58%，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包括中东、美洲等非欧盟国际市场及国内市场，已取得积极成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继续关注欧盟反倾销终裁结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持续披露义务。

二、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上市后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

三、本公司自 2010 年 5 月 18 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其他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1、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属国家鼓励类产业，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5、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
- 6、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 7、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 8、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 9、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0、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11、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 12、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人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如

住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联系地址：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电话： 0755—82130631

传真： 0755—82130620

保荐代表人： 孔海燕 罗春

项目协办人： 张闻晋

项目联系人：汪怡 谢晶晶 毛靖 卓小伟

二、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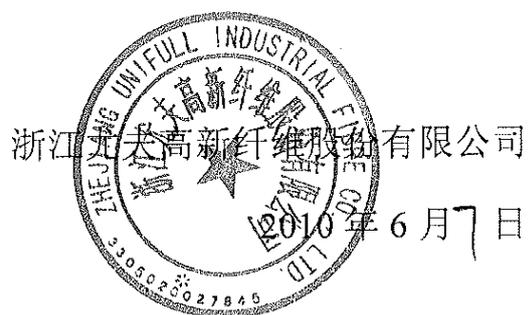
上市保荐人国信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人的推荐意见如下：

国信证券认为尤夫股份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尤夫股份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国信证券愿意推荐尤夫股份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附件：

- 1、2010年3月31日资产负债表
- 2、2010年1季度利润表
- 3、2010年1季度现金流量表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签章页）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浙江无端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2010年3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注释号	2010年3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266,440.76	31,145,393.27	27,029,945.08	15,287,200.76		74,000,000.00	69,000,000.00	24,474,660.47	24,474,660.47		24,474,660.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6,960,089.22	16,960,089.22	26,753,125.56	26,753,125.56		15,271,821.04	10,191,525.63	13,041,941.54	13,041,941.54		6,236,916.34	
应收票据	3	75,557,774.59	75,557,774.59	76,790,486.33	76,790,486.33		25,150,000.00	20,2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39,000,000.00	
应收账款	4	39,538,079.17	12,832,926.54	26,252,770.83	15,162,560.83		17,590,592.93	17,038,189.27	23,816,791.01	23,816,791.01		23,699,049.51	
预付款项							2,614,053.19	2,614,053.19	2,368,210.88	2,368,210.88		2,368,210.88	
应收利息	5	8,601,437.52	20,673,200.88	2,490,350.20	4,822,034.34		570,354.12	570,354.12	1,173,914.10	1,173,914.10		1,173,914.10	
其他应收款	6	50,194,806.88	47,024,358.39	22,927,169.12	22,194,096.09		-1,042,377.54	-480,083.08	-781,071.98	-781,071.98		-781,071.98	
存货			769,569.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4,963,311.89	182,243,847.12	161,009,503.91		11,536.47	6,730.00	221,332.40	221,332.40		176,730.00	
其他流动资产		236,888,197.14					395,727.80	395,727.80	395,727.80	395,727.80		395,727.80	
流动资产合计		769,569.00	204,963,311.89	182,243,847.12	161,009,503.91		134,561,708.01	119,536,496.93	103,711,506.22	103,711,506.22		96,744,137.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580,291.47		24,580,291.47		57,701.62		57,701.62	57,701.62			
长期股权投资	7	196,704,970.79	196,697,278.49	202,811,047.36	202,811,047.36		57,701.62		57,701.62	57,701.62			
投资性房地产	8	3,905,024.90	2,827,477.07	3,110,008.15	2,674,716.18		134,619,409.63	119,536,496.93	103,769,207.84	103,769,207.84		96,744,137.12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9	24,550,869.46	6,779,175.49	23,504,023.63	6,818,364.10		137,227,600.00	137,227,600.00	137,227,600.00	137,227,600.00		137,227,6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852,054.70	277,954.16	671,595.75	671,595.75		7,734,100.00	7,734,100.00	7,734,100.00	7,734,100.00		7,734,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6,290,874.01	231,162,176.68	230,096,674.89	237,556,014.86		316,227,486.13	308,571,314.17	300,335,313.96	300,335,313.96		301,821,381.65	
资产总计		463,179,071.15	436,125,488.57	412,340,522.01	398,565,518.77		463,179,071.15	436,125,488.57	412,340,522.01	398,565,518.77		398,565,518.77	

法定代表人: 陈彦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树琴

新茅印惠
3305020010155

利润表

2010年1-3月

会企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	131,999,788.93	131,999,788.93	122,849,278.90	122,849,278.90
减: 营业成本	1	112,867,877.22	112,867,877.22	93,781,084.26	93,781,084.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8,753.83	238,753.83	257,530.36	257,530.36
销售费用		1,644,137.28	1,644,137.28	2,013,924.59	2,013,924.59
管理费用		2,196,652.72	2,196,652.72	3,709,854.44	3,709,854.44
财务费用		1,372,631.24	1,372,631.24	1,249,915.85	1,249,915.85
资产减值损失	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	13,679,736.64	13,679,736.64	21,836,969.40	21,836,969.40
加: 营业外收入	6	5,231,120.00	5,231,120.00	1,720,000.00	1,72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10,856.64	18,910,856.64	23,556,969.40	23,556,969.40
减: 所得税费用	7	2,836,628.50	2,836,628.50	2,944,621.18	2,944,621.18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74,228.14	16,074,228.14	20,612,348.22	20,612,348.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74,228.14	16,074,228.14	20,612,348.22	20,612,348.22
少数股东损益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2	0.15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2	0.15	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074,228.14	16,074,228.14	20,612,348.22	20,612,348.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74,228.14	16,074,228.14	20,612,348.22	20,612,348.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编制单位: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树军



印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年度3月

编制单位：浙江无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593,798.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8,646.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4,70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637,15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557,470.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3,219.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0,88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5,54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577,12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39,969.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35,941.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0,376.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6,31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6,318.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96,175.1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96,175.1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96,175.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30,391.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30,39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65,783.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07,945.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27,440.76

法定代表人

**新茅
印惠**
3305026010155

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彦 陈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树琴

王树琴